

证券代码：831099

证券简称：维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四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伟鹏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五届监事会任届期满，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职工代表监事郑先慧因退休原因离任，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伟鹏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伟鹏，男，1976 年 12 月生，本科毕业于延安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。2000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服兵役；2006 年 6 月至 2023 年 9 月公职人员；2023 年 9 月至今新疆维泰开发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职工代表监事的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四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 日